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盛世华龙海棉制品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中环建书〔2022〕0021 号

中山盛世华龙海棉制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200066498898X5）：

报来的《中山盛世华龙海棉制品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中山盛世华龙海棉制品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项目代码：2101-442000-04-01-765075，以下简称该项目）现有项目位于中山市民众镇纺织工业园，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用地面积 20260m²，建筑面积 54881.91m²，主要从事海绵的生产销售，年产海绵 640 吨；搬迁扩建后，项目由中山市民众镇纺织工业园搬迁至广东中山民众镇多宝社区纺织工业园多宝路 29 号之二（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28'04.13"，北纬 22°36'27.39"），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用地面积 24396m²，建筑面积 16383m²，主要从事聚氨酯海绵制品的生产，年产聚氨酯海绵产品 2300 吨。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书》评价结论、中山市环境保护技术中心的技术评估报告，在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该项目按照《报告书》中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该项目运营中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各工序产生的废气应有效收集处理，各排气筒高度不低于《报告书》建议值。

项目混合注出、发泡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TDI、臭气浓度）、熟化工序废气（非甲烷总烃、TDI、臭气浓度）中的非甲烷总烃、TDI 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表 5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储罐大小呼吸产生的有机废气（TDI、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管道损失废气（TDI、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无组织排放。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厂界标准值要求；项目应采取相应无组织控制措施，项目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活污水(1008t/a)应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近期委托给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远期经管网排入民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25.62t/a)委托有处理能力的废水处理机构处理。

(三)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取先进低噪声设备，做好设备减振和隔声等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生产管理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确保西南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4 类标准，其余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四) 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扩建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活性炭、原料包装桶、废机油及其包装物、含油废抹布等危险废物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塑料膜、

废牛皮纸、废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依法处理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制订并落实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建立健全环境事故应急体系。有效落实危化品、危险废物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六）合理划分防渗区域，并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止污染土壤、地下水环境。

（七）该项目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扩建后全厂生产过程大气污染物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量不得大于 0.78 吨/年。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书》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六、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10 月 11 日

